

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授权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一） 审议情况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产品品种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等要求，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定期存款、组合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且购买的产品不得抵押，不用作其他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决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保荐机构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月1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二） 披露标准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交易的成交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且超过1,000万元的应当予以披露；上市公司连续12个月滚动发生理财的，以该期间最高余额为成交额，适用

上述标准。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18,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未到期余额为 18,000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8.25%，达到上述披露标准，现予以披露。

二、 本次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一) 本次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投资方向	资金来源
招商银行咸阳分行	多笔定期类存款组合	C+组合存款 A	1,000	1.30%	1 年 (每三个月循环)	固定收益	银行定期存款组合	募集资金
招商银行咸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	3,000	1.79%-2.14%	3 个月	浮动收益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中国银行咸阳分行	固定期限	定期存款	5,000	1.25%	6 个月	固定收益	银行定期存款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咸阳分行	固定期限	定期存款	9,000	1.30%	3 个月	固定收益	银行定期存款	募集资金

(二)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说明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为定期存款、组合存款、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固定收益/浮动收益，市场风险较小，能够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障本金安全的要求。

(三) 累计现金管理金额未超过授权额度。

(四)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受托方、资金使用方情况

1、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2、本次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 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与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及其他正规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

3、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审部负责对现金管理等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通知保荐机构。

四、 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为定期存款、组合存款、银行结构性存款。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公司自决策程序授权至本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 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的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投资方向	资金来源	是否为关联交易
招商银行咸阳分行	多笔定期类存款组合	组合存款	1,000	1.30%	2025年1月16日	2026年1月15日 (每三个月循环)	银行定期存款组合	募集资金	否
招商银行咸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	3,000	1.79%-2.14%	2025年1月16日	2025年4月16日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否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 咸阳分行	固定期限	定期存款	5,000	1.25%	2025年1月21日	2025年7月21日	银行定期存款	募集资金	否
中信银行 咸阳分行	固定期限	定期存款	9,000	1.30%	2025年1月21日	2025年4月21日	银行定期存款	募集资金	否

六、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组合存款申请书、管理协议、开通回单》
- (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交易申请表、单位结构性存款业务申请书》
- (三)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期存单》
- (四) 《中信银行定期存单》

陕西科隆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2日